

甘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汇总）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区财政局：

为强化资金使用管理，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按照甘州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部门（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甘区财发【2025】24号文件要求，我单位对2024年财政项目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开展自评，现总结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甘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1）宣传贯彻国家和省、市、区有关城市管理的政策、法规，实施城市管理有关规定。（2）协助主管部门对各相关部门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3）负责拟定并组织实施城区园林绿化、市容市貌、环境卫生专项规划、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推进数字城管智慧化。（4）依法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城市园林绿化职责范围内城市道路占用等方面的行政审批职能。（5）做好单位党的建设、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生态环保、安全生产工作。（6）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 甘州区城市园林绿化中心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有关城市园林绿化发展和生态环境建设的方



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研究和拟定全区绿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和依法监督。负责绿化政策、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

(2) 协同有关部门实施园林绿化设计、施工的市场管理、资质管理和工程招投标管理；指导、监督绿化工程监理以及工程质量和安全工作。(3) 负责全区新建绿地的验收工作；根据有关标准，对区域内各类绿地进行行业管理。(4) 指导、协调社区、物业的绿化管理工作；负责全区绿化成果的普查和统计工作。(5) 配合主管局对占用城市绿地和砍伐城市树木案件进行现场勘查、指导辖区内公园、苗圃、花卉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2. 机构情况

(1) 甘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政策法规股和业务股。

(2) 甘州区城市园林绿化中心内设5个股室：办公室、财务室、养护一股、养护二股和资源股。

(二) 部门收支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81.8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20.00 万元，占 0.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97 万元，占 3.06%；卫生健康支出 45.01 万元，占 1.89%；节能环保支出 1609.00 万元，占 67.55%；城乡社区支出 550.88 万元，占 23.13%；住房保障支出 83.99 万元，占 3.53%。

(三) 部门工作任务

按照甘州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4年年度部门（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单位领导高度重视，召开专题会议，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单位负责人任组长，单位分管财务领导任副组长，财务人员为组员。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对照年



初设定的预期绩效目标，自评工作小组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和各绩效指标完成数据进行核实和分析，开展了现场勘查、调查核实等工作，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自评工作。2024年，甘州区城市园林绿化中心按照“一屏四城五区”的发展定位，聚焦“一屏一带一廊一城”生态功能区建设，紧紧围绕“四城联创”目标任务，以城市园林绿化精细化管理为关键，精雕细琢提升城市颜值，持续完善绿地服务功能，夯实绿色根基、守好绿色成果，使城市绿化的指标和档次稳步提升。

（四）部门绩效目标

2024年，科学合理编制预算。按照预算管理科学化和精细化的要求，单位预算根据业务工作特性，严格按照全区部门编制预算原则和口径进行编制。实行零基预算、综合预算，人员经费按标准、公用经费按定额、专项经费按项目的办法编制预算，按照规定程序经区财政局预算批复后执行。严格按照规范执行预算。预算批复后所有预算指标统一在预算一体化系统管理，各项经费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及工作进度编制用款计划。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反对浪费。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甘州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4年年度部门（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单位领导高度重视，召开专题会议，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单位负责人任组长，单位分管财务领导任副组长，财务人员为组员。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对照年初设定的预期绩效目标，自评工作小组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和各绩效指标完成数据进行核实和分析，开展了现场勘查、调查核实等工作，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



三、自评结果概述

严格审批制度，确保工作规范有序，对项目资金按项目单独核算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核实项目审批手续，报账发票由经办人、科室负责人、财务人员和财务分管领导签字方可入账，按照工作进展使用经费，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项目的正常实施监督检查是保障，确保资金安全使用。最终保证了我局各项工作的顺利实施与推进；保证了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区委、区政府的工作部署的落实；保证了单位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机关工作的正常高效运转。

四、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要合理有据编制预算。

编制下一年项目经费预算时，要从源头抓起，未雨绸缪，逐一列出需要开支的项目，做到开展什么工作，需要多少经费，有依有据，心中有数。

（二）要认真细化使用方向。

在当年组织的项目经费核拨下来后，按照年初的使用计划，细化经费安排，合理分配资金。

（三）要严格履行报批手续。

在项目经费使用过程中，要制定专人办理，同时遵守财务规定，不虚列、挪用、挤占项目资金，杜绝超标准开支费用；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四）改进管理措施，完善工作机制。

将自评结果在单位内部进行通报反馈，将资金加大循环程度，提升绿化美化管护力度，不断提高绿化覆盖率和绿化档次。

